

郧阳区人民检察院做优涉市场主体案件社会调查和影响风险研判 以高质量办案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 通讯员贺兴报道:2月29日,笔者从郧阳区人民检察院获悉,该院2023年涉市场主体案件社会调查和影响风险研判工作被确定为省定试点改革事项,受到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通报表扬。

近年来,郧阳区人民检察院对标新要求、新部署,对照经营主体新需求,积极作为,创新举措,稳妥推动营商环境再优化、再提升,扎实做优涉市场主体案件社会调查和影响风险研判工作,全力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认真开展社会调查。该院承办检察官在涉企案件矛盾化解和案件办理中,认真开展社会调查,细致了解各方诉求,以

专业化履职助力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涉企案件。充分发挥涉企案件专业化办案优势,在办案流程优化、法律政策把握、办案效果提升等方面强化能动履职,努力将每一个涉企案件办得滴水不漏。

2023年6月,该院办理的刘某、陈某重大责任事故案,涉及国家重点建设项目,且二人分别系施工现场的工地负责人、安全总负责人,若被判处罚,将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进而影响项目工期进展。面对这种情况,承办检察官除认真审查事实经过外,还积极开展社会走访调查工作,研判可能存在的办案影响和风险。最终依法对二人作出起诉决定,保障了

项目的顺利推进。

建立健全流程机制。该院聚焦企业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用心提供检察解决方案,建立和完善一整套机制,全力优化营商环境。结合实际,制订《十堰市郧阳区人民检察院涉市场主体案件“一案一研判”先行事项创建实施方案》《涉市场主体案件社会调查和影响、风险研判办法》和《涉市场主体案件“一案一研判”工作指引》,对办理的每一个涉营商案件单独制作办案影响、风险研判分析报告,对案件的办理是否存在风险、如何化解风险,做到一案一研判。制订《十堰市郧阳区人民检察院开展办案影响、风险研判专项督察工作方案》,对开

展办案影响、风险研判工作进行专项督察,确保各种机制落实落地,取得实效。

做实做优风险研判。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涉案风险研判是一个很好的切入点,因此,郧阳区人民检察院不断强化对案件风险研判工作的督促检查,持续促进案件办理高质量。2023年,该院对已办结的132件涉市场主体案件进行风险研判,精心撰写“一案一研判”典型案例2篇,其中典型案例《郧阳区人民检察院在办理一起非法占用农用地案中开展“一案一研判”做好涉企案件不起诉“后半篇文章”》获评郧阳区营商办“十佳案例”,被市人民检察院《检察情况反映》转载。

张湾区水利和湖泊局 打造高效便捷服务模式

本报讯 通讯员阮国锋报道:3月1日,笔者从张湾区水利和湖泊局获悉,该局持续深化水利“放管服”改革,多措并举打造“效率高、成本低、服务优”的便捷服务模式。

围绕水利审批职能,紧盯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关键节点,在取水许可、水土保持、洪水影响评价等行政审批事项中主动为企业提供服务,做好项目建设事前指导;采取主动上门对接踏勘、网上办理等多种方式,与建设单位开展直接沟通,耐心解读相关政策,不断强化服务效能,持续为企业提供“高质量”“全流程”“零跑腿”等服务;按照“放管服”要求,最大限度简化审批材料,压缩审批流程和时限,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提升市场主体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法治宣讲 护航成长

2月29日上午,丹江口市人民检察院“阳光未来”法治宣讲团走进武当山旅游经济特区杨家畈小学,开展以预防校园欺凌为主题的法治宣讲活动,以法治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通讯员王琴 摄

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加强纪律教育 筑牢思想防线

本报讯 通讯员张平报道:2月29日上午,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开展春季党员轮训暨党纪党规专题学习,集中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增强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和行动自觉。

会议阐述了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内容、重要意义,重点解读了生活纪律规定,明确负面清单,划出不可触碰的纪律底线。该中心要求全体党员干部,要学深学透,将纪律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树牢纪律观念、强化纪律自觉、严格纪律约束,切实把党纪国法摆在首要位置。

下一步,该中心将进一步加强对《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学习宣传,开展好集中纪律教育,为新的一年畜牧兽医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纪律保障。

张湾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开展廉政教育 压实廉政责任

本报讯 通讯员黎苏报道:2月23日,张湾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举行2024年度党风廉政教育“开年第一课”,压实廉政责任,敲响廉政警钟。

该局要求全体干部职工,要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检查、督促分管领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带好队伍、抓好落实,定期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教育;要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落实党章要求,认真抓好“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确保取得实效;要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进一步找准退役军人工作中的廉政风险点,扎紧制度笼子;要运用好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通过问责督促工作落实,营造“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的氛围,让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茅箭区疾控中心与市太和医院 深化医防融合 助力全民健康

本报讯 通讯员黄茗婷报道: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疾病预防控制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2月28日上午,茅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班子成员及中层干部与市太和医院公共卫生专家就“深化医防融合,加快茅箭疾控工作高质量发展”进行座谈,谋划2024年疾病预防控制工作。

当日,市太和医院院感防控处主任和儿童健康管理中心专家一行现场参观了茅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传染病监测预警中心、全区疫苗远程温度监控系统以及系统功能模块的使用进行了探讨,对免疫预防工作以及该区疾病预防技术培训开展深入交流。

今年,茅箭区疾控中心将加强与辖区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的沟通协作,做好医防融合工作,筑牢茅箭公共卫生安全屏障,切实守护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本报讯 记者孟建锦报道:2月29日,市创文办印发《关于开展3月份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的通知》,明确3月份将围绕“传承雷锋精神 弘扬时代新风”主题,开展4项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

开展学雷锋主题推动日活动。将在3月5日“学雷锋纪念日”期间,各县市区、市直相关单位、社会志愿服务组织开展系列学雷锋主题推动日活动,通过集中学习、项目服务、座谈交流、宣传展示等多种形式,在全社会掀起学雷锋活动高潮,推进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走向深入。

开展“学雷锋·树新风”主题实践活动。各地各单位、各志愿服务组织要结合能力作风建设和自身实际,动员广大党员

3月份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内容发布 传承雷锋精神 弘扬时代新风

员、干部、志愿者围绕绿色低碳、垃圾分类、文明旅游、文明交通、洁美家园、邻里守望、移风易俗、诚信教育等内容,深入社区和基层开展学雷锋主题实践活动,推动形成“人人都是志愿者”“有时间就做志愿者”的良好社会风尚,吸引和感召更多人加入志愿服务行列。

开展学雷锋集中宣传月活动。将3月作为学雷锋志愿服务集中宣传月,组织理论宣讲骨干、志愿者以及先进典型、模范人

物等,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持续讲好新时代雷锋故事。在报刊、广播电视、网站、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平台等媒体阵地,宣传志愿服务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发挥党员、干部模范带头作用,组织广大志愿者学习宣传《志愿服务条例》《湖北省志愿服务条例》《十堰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大力弘扬雷锋精神和“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让学雷锋活动融入日常、化作经常。

开展“守水护水”志愿服务活动。依托各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等阵地,结合“3·9”保护母亲河日、“3·12”植树节、“3·22”世界水日、“3·23”世界气象日等重要节点,发动志愿者就近参与到义务植树、“保护母亲河行动”、“碧水守护”、环境美化等志愿服务活动中来。通过动员群众参与水源地保护、开展守水护水宣传、积极建言献策等形式,带动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守水护水行动,当好南水北调忠诚守井人。

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

孝老爱亲

孔融让梨

